

国家计量认证中国科学院评审组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中国科学院检验检测实验室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工作的通知

院属有关单位及检验检测实验室：

根据国家市场局《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实验室能力验证实施办法》等相关要求及提升中国科学院检验检测实验室整体技术支撑能力和水平，保障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工作的有效性，国家计量认证中国科学院评审组拟开展 2024 年度实验室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对象

1. 本次比对活动凡在仪器共享网提供相应检测能力的所级中心应积极参加。

2. 获得资质认定证书的实验室、并具有本通知所列项目检测能力的实验室必须参加。

二、比对项目

1、水中氯离子、硫酸根离子的测定

承担单位：广东腐蚀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检测中心

联系人：朱卫华 13993774527

2、土壤中总汞、总砷的测定

承担单位：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公共技术服务中心

联系人：耿梅梅 13574105445

3、亚微米颗粒粒度测量

承担单位：北京海岸鸿蒙标准物质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窦晓亮 13811251431

三、工作要求

1、各项目承担单位（能力验证提供者）应当高度重视所承担的能力验证项目，配备足够的资源，保证实验室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项目按时、可靠实施；

2、参加实验室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计划的检验检测实验室应当正确认识和理解能力验证活动的本质，按照项目承担单位的要求如实报送检验检测结果，不得串通或私下比对数据；

3、参加者初测结果可疑或离群的，可在整改后报名参加补测；参加者补测后结果仍可疑或离群的，应当主动采取整改和验证措施。

四、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费用

本次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活动不收取费用。

五、能力验证结果的备案与公布

国家计量认证中国科学院评审组将根据三个项目的报名参与情况，上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在所有项目验收完毕后，通过项目承担单位向取得满意结果的机构颁发实验室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项目

满意结果证书。

取得实验室能力验证满意结果的检验检测机构在 2024 年度接受资质认定和实验室认可评审时，可根据情况免于该项目的现场考核。对于首次申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和实验室认可的，计入其参加能力验证记录。

各有关单位在中中国科学院实验室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计划实施当中遇到问题，可随时与国家计量认证中国科学院评审组联系。

联系人：喻力弘，申孟芝

联系邮箱：cma@cashq.ac.cn

六、其它

参加实验室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的实验室请将回执盖章扫描件于 2024 年 05 月 30 日之前发至 cma@cashq.ac.cn，项目组收到回执后将逐一电话确认。各实验室在接到样品后按照相关作业指导书要求的时间内完成相关检测，并将检测报告（原件）及原始记录（复印件）寄回各项目承担单位。

附件.参加 2024 年度中国科学院实验室间比对活动的回执

国家计量认证中国科学院评审组

2024 年 05 月 08 日



附件：参加 2024 年度中国科学院实验室间比对活动的回执

实验室名称（公章）：

CMA/CNAS 证书编号：

拟参加项目 1：水中氯离子、硫酸根离子的测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参加仪器 名称及型号		参加人员		
拟参加项目 2：土壤中总汞、总砷的测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参加仪器 名称及型号		参加人员		
拟参加项目 3：亚微米颗粒粒度测量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参加仪器 名称及型号		参加人员		
详细通信 地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联系人		E-mail		
备 注				

注：无 CMA/CNAS 证书可不填编号；如项目参加人员或仪器较多，可复印本附件后填写。